

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下午 4:00 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8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并送达各位监事。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，有效表决票 3 票。到会监事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新超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了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；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；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，没有虚假性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；未发现参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、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了《公司关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》的议案；

监事会认为：《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》是从财务公司的基本情况、内部控制情况及经营管理、风险管理等方面进行的客观有效的风险评估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》。

3、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不存在

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内容详见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2023-024）。

4、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了《关于追加 2023 年度部分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《关于追加 2023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所涉及的关联交易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是合规合理的；议案所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必须的，关联交易定价公允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内容详见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追加 2023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编号 2023-028）

5、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文件的相关要求进行的调整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变更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内容详见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编号 2023-029）。

特此公告

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2023 年 8 月 25 日